

## 山东泰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会议召开情况

山东泰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20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会议通知及会议补充通知已分别于2026年4月10日、2026年4月17日以电子邮件和微信的方式送达全体董事及相关人员。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程终发先生召集并主持，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实际出席董事5人，其中姜宏青女士、李涛先生以通讯方式出席。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 二、会议审议情况

####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公司严格按照《证券法》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规定，并根据自身实际情况，完成了2025年年度报告的编制工作。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董事会同意该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审计委员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投票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5年年度报告》及《2025年年度报告摘要》等相关公告。《2025年年度报告摘要》同时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上。

## **2、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同意公司编制的《关于 2025 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公司独立董事姜宏青、李涛已分别向董事会递交了《2025 年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届时将在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大会上作 2025 年度述职。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投票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5 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3、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2025 年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真实、准确的反映了 2025 年度公司管理层落实董事会决议、管理经营等方面的工作及取得的成果。

投票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 **4、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同意公司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企业内部控制评价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结合内部控制制度和评价办法，在内部控制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的基础上，对公司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自我评价，同时编制《2025 年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审计并出具了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审计委员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投票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5 年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 **5、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合并报表 2025 年度

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4,861,812.79 元，母公司 2025 年度实现净利润 120,456,834.69 元。公司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母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为 1,275,680,853.60 元，合并报表未分配利润为 1,230,830,829.06 元。

鉴于公司目前盈利状况，为保持长期积极稳定回报股东的分红策略，根据中国证监会鼓励分红的有关规定，在保证公司健康持续发展的情况下，考虑到公司未来业务发展需求，现提议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

根据相关规定，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不享有利润分配权利。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 3,125,900 股，按照公司总股本 218,430,000 股扣减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3,125,900 股后 215,304,1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1.00 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21,530,410.00 元（含税）。本次利润分配方案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利润分配方案发布后至实施前，公司享有利润分配权的股份总额由于股份回购等原因发生变化的，将按照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对现金分红总额进行调整。

该事项已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通过。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的规定和《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拟定的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综合考虑了公司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偿债能力、未来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以及投资者回报等因素，符合公司实际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将该议案提交给董事会审议。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投票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5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

## **6、审议《关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度薪酬确认及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 **（1）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度薪酬确认**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度薪酬情况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5 年年度报告》全文之“第四节公司治理、

环境和社会”之“六、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之“3、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 （2）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6 年度薪酬方案

根据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所处行业、地区、市场薪酬水平及实际经营情况，公司 2026 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如下：

公司兼任高级管理人员的非独立董事，其薪酬按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标准执行；职工代表董事同时在公司担任工作职务的，按其工作岗位领取薪酬；董事长津贴和独立董事津贴按照《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标准执行。同时，董事长参与日常经营管理的，其年度绩效奖金根据其岗位职责考核发放；独立董事行使职责所需的合理费用由公司承担。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由基本薪酬和年度绩效奖金组成，其中绩效薪酬占比原则上不低于基本薪酬与绩效薪酬总额的百分之五十。基本薪酬根据高级管理人员所任职位的价值、责任、能力、市场薪酬行情等因素确定；年终公司根据当年经营目标完成情况、高级管理人员个人绩效考核情况、个人综合考评情况进行考核并拟定年度绩效奖金发放金额，考核结果报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核确认。

第四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全员回避本议案的表决，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

全体董事回避了本议案的表决，直接提交股东会审议。

## 7、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情况的专项意见>的议案》

同意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编制的《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情况的专项意见》。

投票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情况的专项意见》。

## **8、审议通过《审计委员会对 2025 年度会计师履职情况评估及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议案》**

同意审计委员会编制的《审计委员会对 2025 年度会计师履职情况评估及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审计委员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投票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审计委员会对 2025 年度会计师履职情况评估及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

## **9、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度环境、社会及治理（ESG）报告的议案》**

同意公司编制的《2025 年环境、社会及治理（ESG）报告》。

投票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5 年环境、社会及治理（ESG）报告》。

## **10、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内审部负责人的议案》**

经审议，同意聘任颜秀女士担任公司内审部负责人，任期自董事会决议作出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

投票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审计委员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变更公司内审部负责人的公告》。

## **11、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定于 2026 年 5 月 11 日召开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的需提交股东大会的议案。

投票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 **1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6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公司严格按照《证券法》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规定，并根据自身实际情况，完成了 2026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编制工作。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董事会同意该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审计委员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投票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6 年第一季度报告》。

## **三、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六次会议决议；
- 3、公司第四届审计委员会第十一次会议及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 4、第四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 5、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特此公告。

山东泰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20 日